經濟部水利署 函

地址: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

聯 絡 人: 黃振聖

聯絡電話: 02-37073037

電子信箱:a680071@wra.gov.tw

傳 真: 02-37073124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:經水防字第1095305116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

主旨:核定「臺南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(第二批次)」工作 執行計畫書,並請依說明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復貴府109年2月20日府水綜字第1090247129號函。
- 二、本計畫補助財源為資本門,計畫執行時請注意經費支用是 否與用途別相符。
- 三、請於本計畫書核定後3個月內完成發包,逾期將依本署「智 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補助作業注意事項」第十三點辦 理。
- 四、副本抄送本署第六河川局,檢附旨揭計畫書並請依說明二 辦理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

副本: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(含附件) 10:20:25

「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計畫」

【臺南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(第二批次)】

工作執行計畫書

申請執行機關:臺南市政府

中華民國 109 年 02 月

四、經費需求:

(一)計畫經費來源:

本計畫總經費 750 萬元,由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二期特別預算-水環境建設-水與發展-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計畫」及地方分擔款支應,中央補助款經費別為資本門。(中央補助款:630 萬元、地方分擔款:120 萬元)。

(二)分項工作經費:

表 4-1、經費需求表

項次	分項工作	經費(千元)			
		109 年度		が ナレ	
		中央補助款	地方分擔款	總計	
1	智慧化感測元件建置	6300	1200	7500	
	總計	6300	1200	7500	

(三)經費概算分析:

表 4-2、經費概算分析表

項次	分項工作	單位	數量	單價	複價	附註
_	智慧化感測元件建置					
1	路面淹水感測器	組	150	43,000	6,450,000	(含高程測量)
2	施工費	組	150	4,500	675,000	含五金材料、通訊測試費等相關費用
=	稅什費(含營業稅) 5~6%	式	1	375,000	375,000	
	總計				7,500,000	